

國立東華大學計程車特約服務契約書

國立東華大學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
立約人

仟合企業社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雙方茲為交通需要，增進彼此共同利益，簽訂乘車服務條款如下：

一、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112年6月1日起至民國113年5月31日止。

期滿解除合約 到期自動續約1年 期滿無限期自動續約。

於有效期限內，雙方認為有修改之必要時，得隨時協商修改。任一方如欲終止契約，應於30日前以書面通知對方。

二、 乙方應提供安全駕駛及車輛予甲方搭乘使用之服務；所謂安全駕駛意指駕駛具合法之駕駛執照，行駛時無其他違反相關交通管理規則情事，如酒後駕車或超速行駛等。

三、 乙方駕駛依甲方用車人需要提供下列相關服務項目：

- (一) 保證全程行車安全及車輛無故障。
- (二) 車內整潔舒適且無不良氣味。
- (三) 行車時遇有路況需與用車人商量，不私自繞道而行。
- (四) 尊重用車人，乙方對於用車人之不適應之廣播應立即停止。
- (五) 甲方若對於服務人員、車輛有意見，應提供詳細資料供乙方作為處理依據。
- (六) 確實貫徹不超速、不喝酒及不服用禁藥、不拿手機等交通安全守則，以維行車安全。
- (七) 不得對用車人發表不當言論、言語騷擾及不當舉止。
- (八) 服裝儀容整潔、態度和藹。
- (九) 乙方不得派遣有精神疾病或情緒狀態不穩之駕駛予甲方用車人。

四、 甲方用車人叫車時，需告知乙方服務單位（或就學系所）、聯絡電話、候車地點及前往地點。

五、 凡甲方教職員生憑識別證叫車，除免收叫車費及免收開後車廂服務費外，乙方駕駛不得要求額外費用。相關優惠如條件。

六、 甲方用車人叫車後，須予乙方駕駛約20-30分鐘報到時間，若屬長途預約叫車，則需給予30-40分鐘派車時間。乙方所提供之車輛因故無法準時抵達候車地點時，應立即告知甲方用車人並另派車前往。

七、 乙方駕駛如違反第三條第一項之規定，甲方用車人有權拒乘，乙方應負責呼叫其他駕駛負責載送，其車資扣除起跳費計收；甲方用車人倘因而遭受傷害者，甲方得據以求償，並視情節輕重，甲方得逕行終止合約。

八、 乙方駕駛行駛甲方校區內，應依照指示路線行駛及停放，時速不得超過30公里，並遵行一般交通規則及接受駐衛警之指揮，嚴禁按鳴喇叭，並遵守甲方「國立東華大學校園安全維護管理辦法」、「國立東華大學車輛管理辦法」等規定，並禮讓行人。

九、 乙方如違反前條有關規定達三次，甲方得逕行終止合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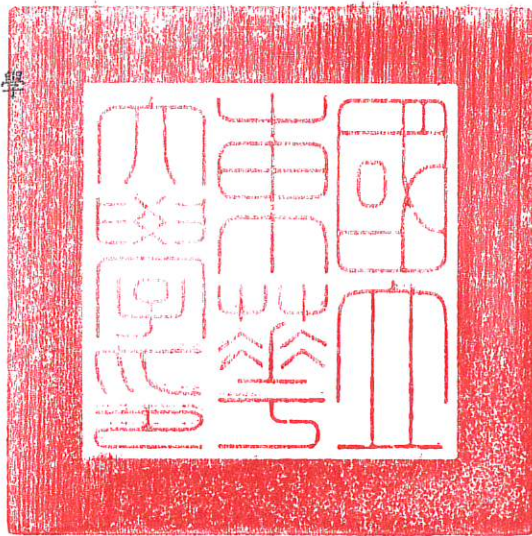
十、其他未盡事宜或甲、乙雙方欲變更本合約履約條件時，應經雙方另行商議並以本合約之附件方式補充之。

十一、甲、乙雙方若有牽涉法律訴訟事宜，以台灣花蓮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十二、本合約1式2份，甲、乙方各執乙份為憑。

訂合約人：

甲 方：國立東華大學
代 表 人：趙涵捷
電 話：03-8635000



乙 方(商號)：仟合企業社
負 責 人：賴鄭宜珊
地 址：花蓮市國盛六街49號
營利事業登記證統一編號：72846267
聯 絡 電 話：0932-247476
服 務 電 話：03-8353600
傳 真 電 話：

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仟合計程車

特約收費暨相關優惠條件

- 一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花蓮火車站間單趟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- 二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花蓮機場間單趟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- 三、學校(美崙校區)到花蓮火車站間單趟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- 四、學校(美崙校區)到花蓮機場間單趟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- 五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鯉魚潭、荖溪(白鮑溪)、慕谷慕魚、重光、文蘭、榕樹間單趟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- 六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志學火車站間單趟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- 七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七星潭風景區、遠雄悅來飯店、壽豐車站間單趟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- 八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慈濟醫院、署立花蓮醫院間單趟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- 九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門諾醫院間單趟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- 十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理想大地、壽豐分院間單趟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- 十一、學校(壽豐校區)到新天堂樂園間單趟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
- 十二、花蓮火車站到新天堂樂園間單趟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- 十三、其他收費方式:
 - (一)過年期間:全面依政府規定收費,USDM全支付過年期間一律照錶計費。
 - (二)接送地點兩點(含)以上者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 - (三)颱風天:特殊情天氣狀況出車,一律以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 - (四)花蓮市區短程接送:現金支付照錶收費。
 - (五)校內外搬家:以實際路程,公司請專人報價,一律以現金支付費用,不得使用USDM全支付。
 - (六)開立收據規定:
 - (七)其他(如按跳錶折扣):以上收費若是加入儲值會員的方式,並以LINE叫車及APP叫車者,將享有USDM全支付會員半價收費,本車隊依政府規定計程運價100元起跳,故低消為100元起;但另有特註特殊期間及一律以現金支付者(如十三附註(一)、(三)、(五)…),則不在優待折扣內。



廠商蓋章:

負責人蓋章:



國立東華大學特約計程車基本資料表

計程車行名稱	仟合企業社	
負責人	賴鄭宜珊	
電話	0932247476	
傳真		
網址	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axi038353600	
e-mail	taxi038353600@gmail.com	
營業地址	花蓮市國盛六街 49 號	
統一編號	72846267	
計程車數量	35	
乘客險保險額度		
說明項目	說明	
一、是否曾獲頒政府機關或公會頒發優良獎項。		
二、乘客安全維護措施(包括定位系統、車齡、駕駛資料、駕駛是否有酒駕紀錄、異常違規、肇事紀錄等不良紀錄)		
三、請說明付款方式(如刷卡、悠遊卡等)，是否可開發票或收據，若開立發票或收據是否仍有優惠價格?	可索取計程車乘車證明或收據。	
四、預約叫車管理模式	可經由「花蓮仟合 LINE TAXI」及「仟合 APP 車隊」進行預約功能，亦可線上叫車。	
五、是否定期保養車輛?保養里程數?	是	
六、其他		
填表人：賴鄭宜珊	聯絡電話：0932247476	
其他事項：請檢附公司或商業登記文件影本。		

廠商蓋章：

負責人蓋章：

